

金风玉露月报

2009年第 2期

編委會

主任
刘国超

副主任
张志强

季文波

李威

本期主编
伊喆

责任编辑

王晓红

葛鑫

CONTENTS

02. 2009

目 录

卷首

搭建平台 整合资源

破解困扰中小企业创业发展的资金瓶颈.....刘国超

媒体追踪

黑龙江搭建投融资平台加速孵化高科技企业... 新华社报道
十余企业捧出 30亿元风投大餐

哈尔滨搭建创业风险投资协作平台..... 黑龙江日报报道
龙江创业投资机构“联手”为中小企业提供 30亿元担保资
金.....哈尔滨日报报道

机构介绍

黑龙江省（哈尔滨地区）创业投资协作机构合作框架协议
黑龙江省（哈尔滨地区）创业投资协作机构成员单位简介

行业资讯

本土创业投资人展望创业板 创投竞争会更激烈

国家将出台创投发展税收新政 不适用合伙型企业

天津滨海新区吸引 64家创投 注册资金达 78.7亿元

搭建平台 整合资源 破解困扰中小企业创业发展的资金瓶颈

2009年4月20日，旨在支持中小型创业企业发展，加速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促进社会就业的“巨型投融资平台”，——黑龙江省（哈尔滨地区）创业风险投资协作机构召开成员大会并签署合作框架协议。

该协作机构汇聚了哈尔滨地区的创业风险投资、担保等十余家机构。可以用于投资及为中小企业担保的资金规模达30亿元人民币。其中黑龙江辰能哈工大高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哈尔滨市科技风险投资中心、哈尔滨均信担保有限公司等是国内规模较大、运作较好的创业投资和担保机构。我省高科技产业化的知名企业，如九洲电气、光宇蓄电池、友搏药业、工大环保等企业在创业发展过程中都得到了这些机构的支持。

去年以来，省和哈尔滨市又相继组建了黑龙江辰能担保有限公司、哈尔滨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创投、担保机构，目前哈尔滨地区已成为全国创业风险投资最活跃的地区之一。

把全省支持中小型创业企业发展的资源和资金整合起来，实现优势互补，合作共赢。在具体运作中，采取“项目信息共享，联合评估论证，投资决策自主”的原则，目的是充分发挥成员单位各自的比较优势，加强在项目资源、资金配置、人才信息等方面的资源互助，努力扩大协作领域，探索投融资组合的新模式，协调各方积极参与对区域经济发展有带动作用的高新技术成果转化及产业化项目的投融资业务。

会上对“精密复杂刀具项目”和“1.5MW直驱风力发电机”项目的调研评估报告进行了路演和联审。

刘国超

媒体追踪

黑龙江搭建投融资平台加速孵化高科技企业

稿源：新华网黑龙江频道 2009-04-22 08:19:15

新华网哈尔滨4月21日专电（记者邹大鹏）金融风暴来袭，为加速老工业基地科技成果转化，刺激高新技术中小企业发展，黑龙江省十余家大型创业风险投资、担保机构日前出资30亿元成立联动协作机构，为加速“孵化”创新型企业、促进社会就业搭建“巨型投融资平台”。

黑龙江省（哈尔滨地区）创业风险投资协作机构于20日下午召开成员大会并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该协作机构汇聚了哈尔滨地区的创业风险投资、担保等十余家机构，可以用于投资及为中小企业担保的资金规模达30亿元人民币。其中，黑龙江辰能哈工大高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哈尔滨市科技风险投资中心、哈尔滨均信担保有限公司等是国内规模较大、运作较好的创业投资和担保机构，黑龙江省九洲电气、光宇蓄电池、友搏药业、工大环保等知名企业的高科技产业化过程，都得到了这些机构的支持。

据该协作机构轮值主席、黑龙江辰能哈工大高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刘国超介绍，目前哈尔滨地区已成为全国创业风险投资最活跃的地区之一，成立协作机构的宗旨是把黑龙江省支持中小型创业企业发展的资源和资金整合起来，实现优势互补，合作共赢。

十余企业捧出 30亿元风投大餐 哈尔滨搭建创业风险投资协作平台

稿源：黑龙江日报

本报20日讯（记者薛婧）20日下午，在哈尔滨市的十余家创业风险投资、担保等机构签署合作框架协议，正式成立黑龙江省（哈尔滨地区）创业风险投资协作机构，携手搭建资金规模达30亿元的投融资平台，以支持中小型创业企业

发展，加速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

据介绍，从 1998年第一家风险投资机构——科技风险投资中心成立以来，哈尔滨市创业风险投资比较活跃。其中黑龙江辰能哈工大高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哈尔滨市科技风险投资中心等目前是国内规模较大、运作较好的创业投资担保机构。我省高科技产业化的知名企业，如九洲电气、光宇蓄电池、友搏药业、工大环保等企业在创业发展过程中都得到了这些机构的支持。去年以来，省和哈尔滨市又相继组建了黑龙江辰能担保有限公司、哈尔滨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目前哈尔滨地区已成为全国风投最活跃的地区之一。

龙江创业投资机构“联手”为中小企业提供 30亿元担保资金

稿源：哈尔滨日报 www.harbindaily.com 2009-04-22 05:27

哈尔滨新闻网讯（记者 刘述波）日前，包括辰能哈工大风险投资和均信担保在内的省内十余家创业风险投资、担保机构，在哈市正式签署了旨在支持中小型创业企业发展，加速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促进社会就业的“巨型投融资平台”合作框架协议。据介绍，按照该合作协议，该投融资平台将为中小企业提供 30亿元的担保资金。

该协作机构汇聚了黑龙江辰能哈工大高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哈尔滨市科技风险投资中心、哈尔滨均信担保有限公司等国内规模较大、运作较好的创业投资和担保机构，可以用于投资及为中小企业担保的资金规模达 30亿元人民币。此外，协作机构平台搭建后将面向全国征集项目。

据该协作机构的轮值主席、黑龙江辰能哈工大高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刘国超介绍，成立协作机构的宗旨是把全省支持中小型创业企业发展的资源和资金整合起来，实现优势互补，合作共赢。

黑龙江省（哈尔滨地区）创业投资协作机构

合作框架协议

导 言

创业投资也译风险投资（Venture Capital），源于 40 年代的美国硅谷。美国在 80 年代脱颖而出的高科技企业绝大多数是在创业投资的支持下成长的。美国高新技术产业对美国经济增长的贡献率是 30%，而新兴产业的发展，创业投资又是第一功臣。可以说，风险投资对美国 90 年代以来的经济持续高增长功不可没。

1985 年 9 月国务院批准成立中国第一家风险投资企业“中国新技术创业投资公司”，一些省市纷纷建立了各自具有特色的风险投资公司，积极开展风险投资的实践活动。加速科技成果的转化和高科技产业的发展。

1998 年全国政协会议 1 号提案《关于尽快发展我国风险投资事业的提案》引起广泛讨论。

1999 年国务院转发 7 部委的《关于建立我国建立我国风险投资的意见》，提出“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应根据本地区科技、经济和市场发展水平，积极稳妥地推进风险投资事业的发展”。此举极大刺激了中国风险投资业的发展，使我国创业投资行业进入强劲增长时期（1997-2000）。

2000 年以后，随着全球股市暴跌，NASDAQ 一落千丈，导致全球性经济萎缩，尤其在中国加入 WTO 之后，国外风险资本的进入促进了本土创业投资企业内部治理结构的改进，我国本土创业投资业进入了寻求深入发展的调整时期。

随着我国的经济稳定增长，各种有利于自主创新发展的政策不断出台。在国外的风险投资机构大举进入中国的推动下，我国本土创业投资业在激烈竞争中不断成长，进入了快速发展时期。

2005 年，十部委联合发布《创业投资企业管理暂行办法》，此后颁布了一系列的法规和措施。

2007 年 2 月国家财税部门联合出台了《关于促进创业投资企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通知》（简称 31 号文）。《企业所得税法》以法律形式明确了 31 号文所确立的基本原则，为修订完善创业投资税收优惠政策留下了操作空间。

2008 年经国务院批准的《关于创业投资引导基金规范设立与运作的指导意见》，为运用财政资金引导民间资金设立创投企业以及引导创投企业投资中早期企业和需要国家重点支持企业提供了政策框架。

2009 年 3 月发布的《在创业板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暂行办法》，使创业投资的退出

通道将更加通畅。

2009年4月国家发展改革委正式批准苏州创业投资集团发行5亿元企业债券，开创了创业投资企业通过债权融资增强投资能力试点的先例。有关方面正在探索通过向银行借款等方式增强创业投资企业投资能力的途径。

截至目前，国内已经形成比较完善的创业投资政策法律体系。特别是《关于创业投资引导基金规范设立与运作的指导意见》的出台，明确了通过引导基金引导社会资金设立创业企业和引导创业企业投资方向的意义，规定了引导基金的资金来源、管理运作、监管与指导、风险控制和组织实施等事项，有效提高了各地设立引导基金的操作性。确立了引导基金按事业法人形式设立和纳入公共财政考核的管理体制，有效解决了引导基金在过去只能以财政账户形式存在，或一旦按照公司形式设立便被纳入经营性国有资产考核而带来的种种障碍。同时也促进了国务院有关部门和各地方政府对设立引导基金的共识，扭转了过去政府部门热衷于通过财政出资直接设立国有创业投资公司的局面。

北京、陕西、内蒙、杭州、成都等地已经设立引导基金，辽宁、山东、四川、云南、贵州、浙江、深圳、南京等地已经获得当地政府批准，正在积极筹备设立创业投资引导基金。

进入2008年，美国次贷危机的影响不断加深，金融形势不断恶化，全球经济也随之下滑，最终导致独立投行金融模式的退出，传统创业投资模式面临挑战，同时也为投资业务的变革与创新带来空前机会。

哈尔滨市是黑龙江省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而且是振兴老工业基地的核心区，对区域经济发展具有不可替代的牵动作用，积极探索、努力创新把哈尔滨地区的创业投资事业推向前进，既是使命，也是挑战。

正是基于这种认识，黑龙江省（哈尔滨地区）的创业投资机构在多年协力、同心、共命的实践基础上形成共识，发起组建黑龙江省（哈尔滨地区）创业投资协作机构并签订本合作框架协议，旨在推进创业投资机构之间的合作，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为老工业基地的振兴做贡献。

第一条 宗旨

（一）资源共享。优势互补、整合互补、拓宽合作领域，促进哈尔滨创业投资的健康发展。

（二）合作共赢。精诚互动，平等互利，提高合作水平，营造区域创业投资的活跃氛围。

第二条 原则

（一）自愿参加。所有在黑龙江省和哈尔滨市注册、开展业务的创业投资机构、投资管理机构和有志于参与并推动风险投资事业发展的机构团体均可自愿参加创业投资协作机构并参加其活动。

(二) 联合调研。充分发挥各方的比较优势, 加强在项目资源、资金、人才、信息等方面的资源互助, 借助各自不同的投资理念和运作方法, 努力扩大协作领域, 落实合作措施。主动参与对区域经济发展有牵动作用的高新技术成果转化及产业化项目的投融资调研。

(三) 自主决策。在协作框架内, 各成员单位享有平等的议事地位和独立的投资决策权, 凭借各自投资的业务专长, 结合投资、增值服务、重组及 IPO 等手段, 创造性地参与创业投资活动, 积极探索投融资组合的新模式。

第三条 优势

(一) 平台共享。创造开放的信息和资源交流平台, 促进项目、资金、信息、人才等方面的交流和优化组合, 加快推进项目信息、行业文献、科技信息、专家库等资源的互联互通。

(二) 投资优化。对重点和有发展潜力的高新技术项目采取联合投资, 实现成员单位间的互动, 充分发挥各自特点和优势, 分散投资风险。合作项目的运作方案, 在具体投资时另行商定。

(三) 风险防范。通过建立项目公司信誉及金融风险预警机制, 各成员相互及时沟通项目信息, 总结、交流经验和教训, 共同抵御可能发生的各类投资和金融风险。

第四条 机制

(一) 轮值主席。协作机构成员单位自愿有序担当轮值主席。轮值主席负责在任职期间召集和主持董事长或总经理联席会、项目咨询会、信息发布会等会议活动, 负责处理与协调相关业务事项。每届轮值期为 12 个月。

(二) 联席会议。每年召开六次联席会议, 邀请成员单位的代表出席会议, 联席会议主要议题: 项目合作、投资领域、行业发展等重大事宜及举办或组织参加跨地区的年度论坛。

(三) 咨询委员会。不定期召集, 研究投资方向、项目调研及组合投资方案。

(四) 联络部。协作机构成员单位设置联络部, 负责内部沟通和对外联系等工作。轮值主席单位的联络部负责汇总处理成员单位信息及通报, 协调推进合作事项的进展, 召集决策咨询会, 向联席会议提交成员间合作进展情况的年度报告和建议。

本协议于二〇〇九年四月二十日在中国哈尔滨签署。一式十二份, 签署各方各执壹份, 同具效力。

黑龙江省(哈尔滨地区)创业投资协作机构

成员单位简介

黑龙江辰能哈工大高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黑龙江辰能哈工大高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简称：辰能风投）成立于 2001年 8月，黑龙江省电力开发公司、哈尔滨工业大学、黑龙江省龙财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63000万元人民币

董事长：贾 哲

总经理：刘国超

公司成立以来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的经济发展战略，在促进高新技术成果产业化、高新技术产业规模化，探索和建立黑龙江省科技投融资体制方面有所作为，支持了光宇电源、九洲电气、友搏药业等一批我省的重大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项目。已投资高科技项目 30余项，控股、参股 18家高科技公司。现已出资总额 4.1亿元，公司资产 7.9亿元。

主营业务：主要从事项目投资、项目融资、投资顾问、项目管理、资本运营、产权交易等。

投资领域：新能源、环保、生物制药、电子信息、光电一体化领域

企业使命：高新技术企业的孵化器、知识经济增长的发动机

企业宗旨：发展高科技、推动产业化

企业文化：致广大而尽精微、极高明而道中庸

企业价值观：立德践行、人性为本、知识通达、勤奋务实

管理理念：和谐、人文、创新、发展

人力资源：公司员工 26人，85%以上为本科以上学历，其中 40%为硕士以上学历或具有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等资历；65%以上的员工具有管理、IT 无线通讯、生物医药、新材料专业的学业背景；62%具有企业管理实践经验；30%具有投资银行实践经历。

机构设置：投资业务部、经营管理部、计划财务部、

法律事务部、研究发展部、综合管理部

哈尔滨市科技风险投资中心

哈尔滨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科技风险投资中心（简称：哈尔滨科投）成立于 1998年 5月 26日，由哈尔滨市编委批准成立的、自收自支的事业法人单位，隶属哈尔滨市科学技术局，注册资本：1052万元人民币。

董事长：王树勋

主任：王树勋

受哈尔滨市政府委托，作为政府出资人，代表政府管理风险投资基金；以政府风险投资基金为引导，吸引国内外创业投资机构和社会资金在哈尔滨地区投资创业；承担哈尔滨市科技风险基金管理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组织和参与创业投资机构和创业企业间的项目对接、项目推介、投融资合作，帮助投资参股企业适时进入资本市场；开展与创业投资事业相关的国内、国际交流与合作。

哈尔滨创新投资有限公司（简称：哈创新投）成立于2002年6月，由哈尔滨市科技风险投资中心控股，根据哈尔滨市财政局、科技局联合下发的《哈尔滨市科技风险基金增资和使用管理工作方案》，2009年初实收资本由5000万元人民币增至10000万元人民币。

董事长：王树勋

总经理：王树勋

公司的目标是通过资金投入，支持企业快速的成长、成熟直至上市，增加创业投资资本特别是创业早期的科技型中小企业投资资本的供给，克服我市科技型中小企业融资难、资本供给匮乏的问题，加快我市科技成果转化步伐及税源建设。项目投资以初创期、成长期为主。重点支持具有自主知识产权、产业关联度大、产业带动作用强、市场前景好、能够在优势高新技术领域实现产业化的项目。在企业成熟的过程中，公司通过被投资企业挂牌上市、大股东回购等方式收回资金并实现收益，逐渐扩大基金规模，在争取国家引导基金支持的同时，吸引社会资金参股，把公司打造成为全国领先的政府主导性、支持科技自主创新、对哈尔滨市经济增长具有较强拉动作用的投融资平台。

投资对象：具有自主创新能力、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产业关联度大、产业带动作用强、产品市场前景好的创新型中小企业

投资领域：哈尔滨市光机电一体化、生物工程及新医药、航空航天、现代农业、电子信息、新材料和高效节能与环保等六大高新技术领域。

机构设置：投资管理部、发展联络部、保障部

黑龙江省科力高科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科力科技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科力高科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简称：科力投资）成立于2003年6月25日，是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出资扶持并批准设立的国有全资企业法人，注册资本：7000万元。

董事长：薄金锋

总经理：薄金锋

管理资金全部由黑龙江省科技、财政部门联合提供，并同黑龙江省发展高新技术产业专项资金、省科技开发贷款组合捆绑运用。公司遵循政府的科技、经济、产业政策导向，依托强大的科技资源优势、资本和资金优势、专业化人才优势面向种子期、成长期、成熟期的科技型中小企业提供股权投资、债权融资、融资中介及顾问的集成服务。

控股子公司黑龙江省科力科技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是主营贷款担保业务的专业融资机构，其注册资本金 1亿元人民币。

“科力投资”与“科力担保”一同构筑了完善的科技投融资服务体系。

主营业务：为种子期、初创期、成长期、成熟期的科技型中小企业或科技产业化项目提供风险投资、担保、融资中介三个方面的集成服务。

服务领域：先进制造与信息化、新能源与节能技术、化工与新材料、农产品优质高产与精深加工、生物技术与医药、环境保护与公共安全技术六大领域。

服务对象：从事高新技术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业务，产品或服务技术含量较高、创新性较强、市场容量较大、竞争力明显、高成长潜能突出的中小企业或项目。

服务理念：秉承**专业、创新、高效**的理念服务于客户个性化的融资需求。**诚信守诺、增值回报**是我们的核心价值。

机构设置：投资部、担保部、风险控制与监管部

计划财务部、综合管理部

哈尔滨均信投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哈尔滨均信投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年 9月，是全省最大的商业化担保公司也是哈尔滨市政府参股和重点扶持的担保机构，注册资本 12239万元。

董事长：李明中

总经理：李明中

公司以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难为使命，从用款人资信情况入手，采纳灵活多样的反担保措施，为中小企业和个人向银行借款提供专业化保证担保，又好又快帮助很多达不到银行贷款条件的客户解决了融资难题。截至 2008年底，公司已累计为全省 5000多家中小企业和个人经营者提供贷款担保超过 24亿元。

公司坚持“大众担保、均信共赢”的理念，为大众均信用、主动为中小企业、尤其是小微企业和个人做担保。公司一百多名员工通过 15家分公司组成的担保服务网络，提供每周 7天不间断的“一站式”融资担保服务，紧密衔接公证、评估、抵质押登记和银行审批等，不同手续同步展开、交叉进行，从担保受理到银行放款平均只需要 5天时间。

公司被国家发改委列入全国信用担保机构试点单位，连续三年获得国家财政部专项资金扶持，公司是哈尔滨市中小企业协会副理事长单位、哈尔滨市中小企业协会融资担保服务中心。

服务范围：

个人贷款：个人经营贷款、个人消费贷款、
二手房交易贷款、转按揭贷款、个人信用贷款
企业贷款：企业流动资金贷款、企业固定资产投资贷款、
企业项目贷款

部门设置：担保部、风险部、法律部、投资部、
财务部、综合办公室、服务部

公司地址：哈尔滨市道里区建国街 122号均信大厦

哈尔滨开发区中小企业创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哈尔滨开发区中小企业创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年 12月 19日，由哈尔滨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哈尔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资成立的国有全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3000万。2008年增资到 20000万元。

董事长：张翼飞

总经理：张翼飞

公司成立的宗旨为区内中小企业融资提供担保，缓解企业融资难问题。担保公司以法人资产形式进行运作，实行独立核算，独立承担损失。公司人员由开发区财政局、科技局等相关部门人员兼任，设立董事会、担保公司经营管理机构、监事会进行决策、运行和监督。

担保公司自成立以来，分别同哈尔滨银行、招商银行哈尔滨分行、国家开发银行黑龙江省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哈尔滨分行、建设银行哈尔滨分行签定了合作协议。

担保公司主要做两个业务品种：

一、一年期流动资金小额担保贷款。

二、科技企业捆绑贷款。

机构设置：项目部，风险控制部，综合办公室

黑龙江辰能担保有限公司

黑龙江辰能担保有限公司（简称：辰能担保）由省电力开发公司和黑龙江省中小企业局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董事长：季文波

总经理：赵磊

公司采取“政府引导、市场化运作、公司化管理”的运行模式。通过整合政府和国有企业的资源，由政府部门和国有大企业共同作为出资人，把政府的公信力、大型国有企业的资金实力和市场化机制结合，是为全省各类中小企业提供贷款担保服务的一家政策性担保机构。

哈尔滨银行、建设银行黑龙江省分行、上海浦发银行哈尔滨分行承诺给予相关担保业务提供3倍以上的信用额度。

黑龙江辰能担保公司重点解决中小企业的流动资金贷款难、担保难问题，长远目标则着眼于有效解决骨干及区域性中小企业融资难题，实现中小企业快速发展，促进我省工业产业结构的调整。

通过业务开展，加强与金融机构、担保机构的业务合作，建立“真诚互信、风险共担、互利共赢”的合作关系与合作机制，密切与地方政府写作关系，构建融资担保服务平台和信用信息资源共享机制，为中小企业提供优质的融资担保服务。

部门设置：担保部、风险部、财务部、综合部

人力资源：现有员工17名，本科以上学历14名，占到公司职工总数的82%，其中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2名。

哈尔滨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哈尔滨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哈创业投资）成立于2009年2月，由哈尔滨市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出资组建的国有独资企业，注册资本50000万元人民币。

董事长：李连滨

总经理：李连滨

公司业务主要以股权投资为主，其他资本运作和顾问服务为辅，对高新技术创业企业进行投资；支持企业优化产品结构，促进产业升级。投资方向针对装备制造业，以普通股投资方式为主，投资规模 100- 5000万元人民币；

部门设置：投资经营部、发展研究部、法律事务部及综合部门。

哈大齐工业走廊核心示范区呼兰河工业园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哈大齐工业走廊核心示范区呼兰河工业园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是黑龙江省委、省政府为了打造我省八大经济板块之首——哈大齐工业走廊而确立的龙头示范企业，由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和呼兰区三方共同出资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注册资本 10000万元人民币。

董事长：季 平

总经理：季 平

公司秉承“先行先试，开拓创新”的理念，采用政府主导、市场化运作的方式，以科技创新和智力开发为引领，以国际化为目标，以效益最大化为己任，将在哈大齐工业走廊建设发展中发挥不可替代的作用。

经营范围：政府授权编制示范区总体规划、控详规划、产业规划、建设规划以及土地、能源、水资源、公共设施、环保、生态、区域管制等专项规划；并按规划要求实施示范区基础设施建设、对示范区进行整体开发和综合运营；从事土地一级开发和转让；滩涂治理；房地产开发；国有资产经营管理；经营现代服务业和配套服务行业，从事招商引资活动。

黑龙江公大投资托管有限公司

黑龙江公大投资托管有限公司是黑龙江省设立较早的专门从事资本运营理论研究与实务操作的专业性中介机构。

董事长：柴丽滨

总经理：柴丽滨

公司始终坚持“诚信为本、创新求精”的理念，为黑龙江资本市场的发展积极努力工作，公司自成立以来先后承担了三十余家企业的股份制改组方案的设计及实务操作项目；为省内二

十余家大中型企业、集团担任资本运营顾问；为十余家企业在科技成果转让及融资等方面牵线搭桥。

受哈尔滨开发区创业中心委托，公司托管了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黑龙江分支机构，为企业进行技术产权交易、融资、融项及盘活国有资产提供中介服务。

核心业务：投融资策划、资产托管、风险投资、企业重组、
企业的文化、战略及管理咨询

经营理念：诚信、严谨、创新、高效

公司宗旨：超越自我、追求卓越、与客户共创辉煌、为社会创造价值

人力资源：公司现有员工 20人，大学本科、研究生学历占员工总数 95%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东北区域公司（筹）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东北区域公司（筹建）是深创投的全资子公司，负责东北地方政府引导基金的建设、管理及创业项目投资业务。目前正在筹备设立的创业投资政府引导基金有哈尔滨、黑龙江省、吉林省、沈阳市、辽宁省等地。

总 经 理：孟繁荣 13945068737

电子邮箱：fmeng@szvc.com.cn

行业资讯

本土创业投资人展望创业板 创投竞争会更激烈

2009-4-14 上海证券报 朱国栋、敬飞

3月 31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暂行办法》公布，期待了 10年的创业板市场终于即将开启，众多本土创业投资人一片欣喜与激动，有的甚至流下了眼泪。但职业创业投资人毕竟是“理性人”，在欣喜一阵之后，他们又开始思考：在创业板市场开启的条件下，创投企业如何布局？创投市场会迎来哪些挑战？

大批创业板项目蓄势待发

创业板细则公布后，苦等了数年甚至 10 多年的创投企业终于有了最对口的退出渠道。

“我们投资的企业中，其实已有不少符合创业板的上市要求，其中一些还符合中小板的营利要求。考虑到这些企业成长性较好，所以选择在创业板上市。”天堂硅谷创业投资集团副总裁裘政透露，目前在天堂硅谷投资的企业中，深圳的中航信息、广东汕头的金刚玻璃、北京的手中乾坤、杭州的创业软件等一批企业已在当地的证监部门备案，准备下半年给证监会上报材料。

“除了这些愿意公开的企业外，还有几家企业的创始人比较低调，还不愿意公开说。”裘政表示，目前至少有 8 家企业符合创业板要求，有几家企业有希望在创业板正式开启后的前几批上市。

2000 年创立的达晨创投也是中国十分活跃的本土创投企业，正式创立至今，已经投资了 40 多家具有良好发展潜力的行业龙头企业。据达晨创投董事长刘昼介绍，公司已将 8 家企业（福建圣农、郑州 VCOM 华工百川、和而泰、亿纬电池、宏昌电子、拓尔思、爱尔眼科）的上市材料上报证监会，这些企业相当一部分将在创业板上市。

在创业投资人眼里，这些企业都属成长性较好的企业。以达晨投资的福建圣农为例，这家企业在最近两年间成长了约 4 倍，是麦当劳和肯德基在南中国的最大供应商。

天堂硅谷投资的金刚玻璃，这家拿下“鸟巢”特种玻璃合同的汕头民营企业，成长性也非常好，目前已成为世界上最有竞争力的防爆玻璃生产商之一。作为投资人，裘政对这个企业寄予厚望。

由于十分看好中国的经济前景,刘昼认为中国创业板企业成长空间很大:“总体而言,我认为,目前在中国推出创业板,获得成功的可能性比较大。原因在于,世界经济前十大强国,目前只有中国没有创业板市场。就全球范围而言,现在已有约40个左右的国家或地区有了创业板,其中有十几个是失败的,但成功的还是占了大多数。纳斯达克最为成功,孕育了微软、英特尔等伟大的企业。我希望中国的创业板也能诞生伟大的企业。”

不希望创业板市场暴涨暴跌

在许多人眼里,作为创业投资机构,为了实现更高的退出收益,肯定希望二级市场涨得越高越好,但记者在采访中了解到,事实上大多数资深的创业投资人并不希望创业板市场被爆炒,他们更希望创业板能平稳发展,创投企业实现理性收益。

“创业板推出后,肯定有许多投资者看好这些成长型企业的前景,因此受投资者追捧是必然的。但从创投机构的角度来看,我们不希望创业板市场暴涨暴跌。我想,无论是监管层还是投资者,都不希望看到暴跌,但暴涨同样不利于创业板的发展。暴涨对创投市场也不利。除了各种热钱会不理性地涌入外,还会炒高一级市场的价格。”裘政表示。

刘昼也不希望看到创业板被恶炒。他表示,“我感觉,从管理暂行办法本身的规定,以及证监会副主席姚刚的讲话可以看出,创业板蕴含着较大的风险,在尚未推出第一批上市企业前,就已经在不断得进行投资者风险教育。做得不好的话,创业板容易被恶炒,这是我们不愿看到的情况。对于创业板,应该实行更为严格的信息披露,以及更为得力的监管。”

刘昼也担心投资成本会上升,“创业板推出后,项目投资成本立马会升上来,进入创投业的淘金者会增多,行业内的竞争有可能又会回到2007年、2008年上半年的情景。”

对于创业板市场什么样的估值是比较合理的，裘政有自己的观点：“我认为，创业板推出后，少数高成长企业有几十倍甚至上百倍的估值，多数企业具有合理的估值，一些在市场竞争中处于劣势的企业亏损甚至退市，这样的格局是比较合理的。”

红枫资本是上海一家新兴的投资机构，兼顾投行业务和创投业务。该公司的 CEO 卓挺也认为，平稳发展的创业板市场才能实现共赢。无论是监管层、投行、中介机构，还是创投机构，都希望看到这样的结果，但防止创业板市场爆炒需要多方面的共同努力。

对创业板门槛观点不一

几乎所有的中国创业投资人认为中国创业板市场将取得成功，但对目前比较高的创业板门槛观点并不一致。

裘政表示，“目前由于中小板 IPO 迟迟没有放开，国内有不少原本打算在中小板上市的企业，改到了创业板。因此，未来创业板开设后，企业的质量应该是可以保证的。”

东方富海董事长陈玮对暂行办法保留对盈利记录的要求表示了赞赏。他说，“世界上其他主要资本市场的创业板，只要求连续经营记录，而不提盈利要求。我们的办法，坚持了对上市企业的盈利要求，这个市场标准不能变，能使我们的创业板市场不至于像其他很多国家那样，因上市企业资质差，而缺乏流动性，成为死板。对于期待上创业板的企业而言，如果今年没盈利，那就等到明年，只要是成长性行业的领先企业，是可以等的。”

陈玮认为，首批上市公司将以科技型、创新型为主，其盈利能力将远远超过管理暂行办法的标准；就发行价而言，“应该放开市盈率，不能让弹棉花的企业和高科技企业的发行市盈率一样。”

裘政认为，随着创业板市场的逐步成熟，应逐步降低创业板对创业公司的门槛。“目前我国推出的创业板规则对拟上市公司在经营收入、盈利等方面的要求，在世界范围内都是很高的，一些初创的科技型企业可能较难达到这样的要求。随着创业板的发展，应逐步降低创业板上市企业的门槛，提高中介机构和二级市场操作的监管门槛，这对于国家科技发展、建设创新型国家是有利的。”

刘昼的观点和裘政接近：“对于针对创业板上市公司的盈利要求，我认为适合中国国情。中国市场经济的进程，到今天仍较短，依然处于诚信建设时期。因此，创业板刚刚开始的时候，应该采取高门槛，对想到创业板上市的企业设定一定的盈利条件，待将来渐渐发展壮大后，再慢慢降低类似的门槛，这样有利于中国创业板市场的成长。”